

设备购销合同

甲方(需方): 焦作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供方): 河南康尔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多功能放射治疗剂量系统	普林康 Q-DOSE	北京普林康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355000.00	355000.00
2	放射治疗自动扫描三维水箱系统	普林康 UScan	北京普林康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1230000.00	1230000.00
3	放射治疗胶片验证分析系统	普林康 Ufilm	北京普林康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365000.00	365000.00
总计	(大写金额) <u>壹佰玖拾伍万元整</u> (小写金额) <u>1950000.00 元</u>						

一、服务内容及付款方式

1. 服务内容:

1.1. 仪器质保 2 年;

1.2. 所投产品按照国家计量院要求进行检定/校准 2 年;

1.3. 软件 5 年内免费升级, 每年免费升级不少于 1 次;

1.4. 现场培训, 提供培训视频, 提供加速器资质拓展所需资料(包含原

始记录表格、仪器操作规程、检测细则、模拟报告等）。

2. 付款方式：

2.1. 合同生效后，乙方将设备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由甲方对所采购设备规格型号、数量、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

2.2. 乙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商都大道支行；银行账号：41050179373600001577。

二、服务时间及地点

1. 服务时间：乙方接到甲方供货通知 30 日历天内（投标文件承诺时间）。若延期交货，乙方每天应向甲方缴纳延期额的0.1%作为罚金。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服务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处理。

2. 供货地点：需方指定地点。

三、履约验收：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为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服务技术要求。

2. 乙方所交产品/服务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符合本项目服务要求和国家现行的相关要求，达到合格标准。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四、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 3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超过 30 日未验收的，视同验收合格。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并督导完成;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 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4. 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甲方在乙方进行安装调试时应给予协助和协调各方关系, 乙方应及时提出需要甲方协助和协调的内容, 以便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6.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 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 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 提出合乎情理的协助要求;
9. 双方指定联系人, 所有保修过程均应由双方经手人签字记录。

五、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 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 如不能协商解决, 可通过焦作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六、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一份, 政府代理机构一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 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 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张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签订地点: 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赵靖
2025 年 12 月 26 日
签订地点: _____